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7)

自願性公告

完成收購

APEX INTERNATIONAL ENERGY HOLDINGS I 的全部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股份買賣協議內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滿足或根據股份買賣協議的條款獲正式豁免，收購Apex International Energy Holdings I的全部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完成。

茲提述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之公告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補充公告(「該些公告」)，內容有關透過股份買賣協議收購Apex International Energy Holdings I的全部股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些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股份買賣協議內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滿足或根據股份買賣協議的條款獲正式豁免，收購Apex International Energy Holdings I的全部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完成。

承董事會命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宋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宇先生(主席)及趙平順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志勝先生(副主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烽先生、孫村華先生及鄧婉貞女士。

* 僅供識別